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7月10日以书面、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发出，2012年7月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青运女士召集，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通讯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章程修改对照表》详见附件，内容请详见刊登于2012年7月1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司章程》全文刊登在2012年7月17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刊登在 2012 年 7 月 1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的公告》。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刊登在 2012 年 7 月 1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备查文件:**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十七日

## 附件：章程修改对照

### 公司章程原文：

**第十八条** 公司发起人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Legend Power Limited（奇力有限责任公司）、毅美投资有限公司（Actmax Investments Limited）、珠海天拓实业有限公司、珠海市新永鑫企业策划有限公司、珠海新恒鑫咨询服务有限公司、金安亚洲投资有限公司（Jolmo Partners Asia Limited），认购的股份数分别为 6030 万股、1620 万股、450 万股、270 万股、256.5 万股、193.5 万股、180 万股。各发起人均以其持有的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股权所对应的权益作为发起人出资。截止 2008 年 3 月 28 日，上述出资已到位。

### 公司章程修改后条文：

**第十八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12000万股，均为普通股，各股东名称、持股份数、持股比例分别为：

股东名称	持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6030	50.25
珠海天拓实业有限公司	270	2.25
珠海市新永鑫企业策划有限公司	256.5	2.14
珠海新恒鑫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93.5	1.61
金安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Jolmo Partners Asia Limited)	179	1.49
社会公众股	5071	42.26
合计	12000	100